2、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 <u>移动照明灯组(标的名称)</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亿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u>,从业人员<u>42</u>人,营业收入为<u>723.03</u>万元,资产总额为<u>531.86</u>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 2. <u>移动发电机(标的名称)</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上海东明动力</u> <u>设备有限公司)</u>,从业人员<u>31</u>人,营业收入<u>7343.12</u>为万元,资产总额为<u>5990.85</u> 万元,属于<u>小型企业</u>;
- 3. <u>坑道小型空气输送机(标的名称)</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山东</u> 九奥空调通风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9 人,营业收入 1640.33 为万元,资产总 额为 960.7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 4. <u>移动照明灯塔(标的名称)</u>,属于<u>(工业)</u>行业;制造商为<u>(上海荣攀照</u>明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_34_人,营业收入_4538. 59_为万元,资产总额为_3749. 12万元,属于_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u>河南福上有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u> 日 期: 2024年1月9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 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非中小型、微型企业不用提供该声明。

2.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和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不享受价格比例扣除规定。监狱企业(制造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